

第一中标候选人：中电建筑工程（中山）有限公司

（一）承 诺 书

中山市阜沙镇罗松小学：

根据 中山市阜沙镇罗松小学第二综合楼建设工程 招标文件、招标答疑要求和内容，我公司全面响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精神及施工图纸进行施工，并作出郑重承诺：

1、施工工期：180 个日历天

2、工程质量：合格

3、施工安全：合格

4、文明施工：合格

5、投标有效期：180 个日历天

6、投标保证金：¥180000.00 元

7、我方不存在招标文件第三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所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否则招标人有权取消我方的中标资格。

8、我方未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未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9、我方保证在本项目投标中不与其他单位串通投标、不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不挂靠或者借用资质投标，不胁迫其他潜在投标人放弃投标，不胁迫中标人放弃中标、转让中标项目。

10、我方承诺：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及其他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资料齐全、真实、合法、有效，投标文件中的一切资料、数据是真实合法的，如有造假，将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愿意接受中山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诚信扣分、退出中山建筑市场、招标人没收投标保证金，并接受相关法律法规的处罚。如我方成为本项目的中标候选人，我方同意并授权招标人将我方投标文件按法定要求进行公开。

11、我方承诺：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3 天内派代表与招标人联系，商讨合同签订事宜，并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15 个日历天内提交完成签字盖章的合同，签订合同后 7 个日历天内按照招标人要求提供符合报建要求的报建资料。否则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同时提交给中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进行诚信惩戒处理。

12、我方承诺：按招标人要求开立本项目工程款收款专用账户。

13、我方承诺：在合同签订后 30 个日历天内完成履约保函及工人工资账户证明的办理，逾期违约金为 10000 元/天，同时提交给中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进行诚信惩戒处理。

14、我方承诺：如果我方中标，我司将严格执行国家、广东省及中山市工程建设领域有关农民工工资管理现行有效的规定。中标后遵守《中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更新使用〈建设工程工人工资支付分账管理制度承诺书〉的通知》（中建通〔2019〕25 号）的要求，保证工程进度价款须包含该阶段 100%工人工资，工程完工后的进度价款须包含 100%的工人工资。

15、我方承诺：无条件接受发包人及中山市纪委监委对本项目资金使用情况的监管。

16、我方保证：投标文件中拟投入的项目管理机构主要人员全部到位，施工报建前不变更拟投入的相关人员，此外，保证中标后投入本项目的其他施工现场管理人员均符合施工报建要求，遵守建设行政主管部门

对施工现场人员实名制管理等相关管理规定，否则视同违约。经发包人同意更换的，项目负责人按每次计扣承包人违约金人民币 10 万元；变更投标文件承诺的其他管理人员按每人每次计扣违约金人民币 5 万元。施工报建后，因承包人原因申请变更人员须经发包人同意，项目负责人按每次计扣承包人违约金人民币 5 万元；变更投标文件承诺的其他管理人员按每人每次计扣承包人违约金人民币 2 万元。

（保证严格按照相关政策要求，在项目施工现场安装使用“中山市招投标项目施工现场诚信管理系统”，其费用包含在投标报价中。保证按投标文件承诺的项目负责人及项目管理班子人员投入到本项目施工现场，接受行政主管部门对该项目施工现场主要工作人员的考勤情况进行监督，并据此进行诚信管理。）

17、我方承诺：工程开工前，中标单位应编制本工程的总进度计划，且总进度计划中应明确：建筑工程关键施工节点：（单体建筑或建筑群）工程±0 完成时间、（单体建筑或建筑群）工程结构主体封顶时间（时间节点完成情况以监理月报为判断依据）关键施工节点，并报至本工程的监理人和发包人审批。若因中标单位原因未按时完成总进度计划中的关键施工节点的，从超出关键施工节点 30 日起，每延期 1 天，发包人计扣中标单位违约金人民币 10000 元/天；经发包人两次书面发函要求整改后仍未按甲方要求整改，造成项目滞后进度计划节点 3 个月以上的，发包人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并没收我方的履约保证金；若因中标单位原因导致本工程未按照总进度计划中的工程竣工时间竣工的，从超出之日起，每延期 1 天，发包人计扣中标单位违约金人民币 10000 元/天，逾期违约金限额为签约合同价的 10%。该违约金发包人可以从中标单位应得的工程进度款、结算款或履约保证金中直接扣除。

18、我方承诺：承包人在接到发包人和监理人要求人员进场的通知 5 天后仍未安排相关人员进场的，从第 6 天起计扣除承包人的违约金，项目经理、项目技术负责人按每人每天 5000 元计扣，其他主要技术人员按每人每天 2000 元计扣；如果承包人接到通知后 15 天仍未安排相关人员进场的，发包人将要求其更换人选，同时执行对承包人人员的更换违约条款。上述违约金、罚款从承包人的下一月进度款中扣除。

19、我方承诺：项目经理、项目技术负责人当月带班生产时间少于本月施工时间 80%（当月累计 6 天没有考勤数据）的，按不足天数处以每人每天 5000 元的罚款；其他技术人员当月带班生产时间少于本月施工时间 80%（当月累计 6 天没有考勤数据）的，按不足天数处以每人每天 2000 元的罚款。上述违约金、罚款从承包人的下一月进度款中扣除。

20、我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完成中标项目。不得向他人转让中标项目，也不得将中标项目肢解分别向他人转让。

21、我方承诺：如果出现违法分包转包的情况（合同另有规定除外），监理人有权拒绝验收和计量，发包人有权拒绝支付，并处违约金 100 万元，同时解除合同，并没收履约保证金。

22、我方承诺：遵守《中山市房屋建筑工程文明施工管理实施细则》、《中山市建筑工地扬尘污染防治技术指南（试行）》、《中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建筑工地进一步推广使用装配式围挡的通知》等安全文明施工有关规定，未按规定实施的，招标人有权责令其限期改正，逾期未改正的，可以责令其暂停施工，由此增加的费用和延误的工期由中标人承担。

23、技术标准和要求的：

(保证按招标文件的技术标准和要求完成本项目，否则作不良行为处理。)

24、分包企业需经招标人同意并满足前附表要求(该条款仅适用允许分包的项目)。

25、我方承诺：变更、修改设计的工程内容不拒绝承担，所增减工程的工程量不超过中标工程量的10%时，工期不做调整。如因设计、规划调整变更等原因，招标人有权调整招标范围和内容。

26、我方承诺：依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发布〈纳税人跨县(市、区)提供建筑服务增值税征收管理暂行办法〉的公告》(税务总局公告2016年第17号)以及《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明确营改增有关征管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7年第11号)第三条规定，纳税人跨地市提供建筑服务，应按规定向建筑服务发生地主管税务机关预缴税款，一般纳税人跨地市提供建筑服务，适用一般计税方法计税的，以取得的全部价款和价外费用扣除支付的分包款后的余额，按照2%的预征率计算增值税预缴税款；一般纳税人跨地市提供建筑服务，选择适用简易计税方法计税的，应以取得的全部价款和价外费用扣除支付分包款后的余额为销售额，按照3%预征率计算增值税预缴税款。承包人应严格按照税收政策规定向建筑服务发生地主管税务机关预缴税款，在申请进度款时，承包人须提供在中山市范围内预缴税款的完税凭证及其对应的《增值税及附加税费预缴表》。

27、我方已认真阅读本项目的招标文件、澄清答疑文件、图纸、预算清单，对招标文件、澄清答疑文件、图纸、预算清单的所有内容及规定无异议。

28、我方违反上述承诺、保证，或上述声明与事实不符，一经查实，我方愿意接受中山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记录不良行为，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

承诺单位(公章)：中电建筑工程(中山)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夜伟高

项目负责人(签字)：赵江

技术负责人(签字)：胡南

日期：2022年8月14日

三、有效的营业执照正本或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h1>营业执照</h1>	
(副本) (副本号: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2000MA5108R86Y	
名称	中电建筑工程(中山)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住所	中山市东城区桂公路16号四楼406室
法定代表人	凌剑飞
注册资本	人民币壹仟万元
成立日期	2017年11月08日
营业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承接: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公路工程、电力工程、公路工程、电力工程、石油化工程、水利水电工程、港口与航道工程、机电工程、通信工程、地基基础工程、电子与智能化工程、消防设施工程、防腐防水保温工程、桥梁工程、钢结构工程、建筑装饰装修工程、建筑幕墙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交通安全设施工程、特种专业工程(限结构补强)、土石方工程、体育场地设施工程、园林绿化工程;承装、承修、承试电力设施;物业管理、酒店管理、餐饮管理、餐饮服务;工程监理、招标代理、造价咨询、工程项目管理、房屋安全鉴定、人防工程;清洁服务;环保技术的开发;环保设施运营维护;环境卫生管理。(以上经营范围涉及建筑业;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17年11月8日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gsxt.gdgs.gov.cn/>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四、有效的资质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344187924

企业名称: 中电建筑工程(中山)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2000MA5108R86Y

法定代表人: 凌剑飞

注册地址: 中山市东城区桂公路16号四楼406室

有效期: 至2023年08月16日

资质等级: 石油化工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  
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公路交通工程(公路安全设施分项)专业承包二级

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古建筑工程专业承包三级  
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  
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  
桥梁工程专业承包三级  
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三级  
公路交通工程(公路机电工程分项)专业承包二级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  
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  
施工劳务不分等级  
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发证机关: 中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20年01月03日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网址: <http://jzsc.mohurd.gov.cn>  
广东省建设行业数据开放平台查询网址: <http://data.gdgc.net/dop>

五、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二) 项目管理机构主要人员配置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备注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社保	
项目经理	凌剑飞	高级工程师	建造师注册证书	一级	粤 1442015 2017395 85	建筑工程	已缴纳	
技术负责人	胡剑军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1536435	建筑工程管理	已缴纳	
专职安全员	江豪超	/	安全考核 C 证	初级	粤建安 C3(2018 )002824 5	/	已缴纳	

项目负责人应附注册建造师证、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第二代身份证和社保证明的复印件；技术负责人应附职称证、聘书、第二代身份证和社保证明的复印件；安全员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证）、第二代身份证及社保证明的复印件。

注：拟报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必须满足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10.1 款规定，否则评审不合格。

### 三、投标人资信情况汇总表

投标人企业名称	中电建筑工程（中山）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姓名	凌剑飞			
注册资本金	1000 万元	企业资质类别及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			
项目负责人姓名、资格类别及等级、学历及职称	姓名：凌剑飞 资格类别：注册建造师证书 等级：一级 学历：本科 职称：给水排水施工高级工程师	技术负责人姓名、学历及职称	姓名：胡剑军 资格类别：职称证 等级：中级 学历：本科 职称：建筑工程管理中级工程师			
投标人企业地址	中山市东区长桂公路16号四楼406室	投标人于中山市的分支机构名称及地址（如有）	/			
投标人具备的注册人员数量	11人					
诚信分值	诚信得分：130.0分（诚信等级A级）					
近三年房屋建筑工程项目业绩，合计 3 项						
序号	工程项目名称	工程规模	合同金额（万元）	完工时间或计划开工时间	建设单位	备注
1	河头洗消中心（土建及安装）工程	本工程严格按图纸内容、施工合同及施工规范要求及验收标准施工，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3185769.15元	2021.02.21	广东壹号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遂溪分公司	/
2	湛江雷州市雷北加油站	本工程严格按图纸内容、施工合同及施工规范要求及验收标准施工，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4339000.00元	2020.06.30	雷州市雷北加油站有限公司	/



3	工业厂房	总承包(土建工程、给排水、防雷)	4100000.00 元	2021.06.29	梁倩颜	/
拟派项目管理团队情况汇总, 合计 3 人, 其中注册人员 2 人, 高级或以上职称 1 人, 中级职称 1 人。						
序号	姓名	注册情况 (如有)	职称等级	职称专业		
1	凌剑飞	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粤 1442015201739585	高级	给水排水施工		
2	胡剑军	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粤 1442017201900254	中级	建筑工程管理		
3	江豪超		/	/		
企业认证体系情况汇总, 合计 / 项。						
序号	认证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等级	有效期	发证机构	查证网址
	/	/	/	/	/	/
不良行为记录情况汇总, 合计 / 项。						
序号	不良行为记录			处理情况		
	/			/		

注: (1) 具体要求参照《资信要素一览表》及说明, 要求提供的证明资料可作为本表附件;

(2) 本表的内容须如实填写, 其中业绩栏、企业认证体系情况栏、不良行为记录情况栏(如无不良行为记录)允许留空; 如表中填写的内容与事实不一致(在投标截止后根据合法程序变更的除外), 将视为投标人弄虚作假, 招标人有权按提交虚假材料进行投标行为上报行政主管部门处理, 一切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3) 投标人须认真响应各项内容, 供定标委员会作定标参考。

## 第二中标候选人单位：广东中盈建设有限公司

### (一) 承 诺 书

中山市阜沙镇罗松小学：

根据 中山市阜沙镇罗松小学第二综合楼建设工程 招标文件、招标答疑要求和内容，我公司全面响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精神及施工图纸进行施工，并作出郑重承诺：

1、施工工期：180个日历天

2、工程质量：合格

3、施工安全：合格

4、文明施工：合格

5、投标有效期：180个日历天

6、投标保证金：¥180000.00元

7、我方不存在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3项所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否则招标人有权取消我方的中标资格。

8、我方未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未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9、我方保证在本项目投标中不与其他单位串通投标、不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不挂靠或者借用资质投标，不胁迫其他潜在投标人放弃投标，不胁迫中标人放弃中标、转让中标项目。

10、我方承诺：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及其他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资料齐全、真实、合法、有效，投标文件中的一切资料、数据是真实合法的，如有造假，将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愿意接受中山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诚信扣分、退出中山建筑市场、招标人没收投标保证金，并接受相关法律法规的处罚。如我方成为本项目的中标候选人，我方同意并授权招标人将我方投标文件按法定要求进行公开。

11、我方承诺：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3天内派代表与招标人联系，商讨合同签订事宜，并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15个日历天内提交完成签字盖章的合同，签订合同后7个日历天内按照招标人要求提供符合报建要求的报建资料。否则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同时提交给中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进行诚信惩戒处理。

12、我方承诺：按招标人要求开立本项目工程款收款专用账户。

13、我方承诺：在合同签订后30个日历天内完成履约保函及工人工资账户证明的办理，逾期违约金为10000元/天，同时提交给中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进行诚信惩戒处理。

14、我方承诺：如果我方中标，我司将严格执行国家、广东省及中山市工程建设领域有关农民工工资管理现行有效的规定。中标后遵守《中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更新使用〈建设工程工人工资支付分账管理制度承诺书〉的通知》（中建通〔2019〕25号）的要求，保证工程进度价款须包含该阶段100%工人工资，工程完工后的进度价款须包含100%的工人工资。

15、我方承诺：无条件接受发包人及中山市纪委监委对本项目资金使用情况的监管。

16、我方保证：投标文件中拟投入的项目管理机构主要人员全部到位，施工报建前不变更拟投入的相关人员，此外，保证中标后投入本项目的其他施工现场管理人员均符合施工报建要求，遵守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对施工现场人员实名制管理等相关管理规定，否则视同违约。经发包人同意更换的，项目负责人按每次计扣承包人违约金人民币 10 万元；变更投标文件承诺的其他管理人员按每人每次计扣违约金人民币 5 万元。施工报建后，因承包人原因申请变更人员须经发包人同意，项目负责人按每次计扣承包人违约金人民币 5 万元；变更投标文件承诺的其他管理人员按每人每次计扣承包人违约金人民币 2 万元。

（保证严格按照相关政策要求，在项目施工现场安装使用“中山市招投标项目施工现场诚信管理系统”，其费用包含在投标报价中。保证按投标文件承诺的项目负责人及项目管理班子人员投入到本项目施工现场，接受行政主管部门对该项目施工现场主要工作人员的考勤情况进行监督，并据此进行诚信管理。）

17、我方承诺：工程开工前，中标单位应编制本工程的总进度计划，且总进度计划中应明确：建筑工程关键施工节点：（单体建筑或建筑群）工程±0 完成时间、（单体建筑或建筑群）工程结构主体封顶时间（时间节点完成情况以监理月报为判断依据）关键施工节点，并报至本工程的监理人和发包人审批。若因中标单位原因未按时完成总进度计划中的关键施工节点的，从超出关键施工节点 30 日起，每延期 1 天，发包人计扣中标单位违约金人民币 10000 元/天；经发包人两次书面发函要求整改后仍未按甲方要求整改，造成项目滞后进度计划节点 3 个月以上的，发包人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并没收我方的履约保证金；若因中标单位原因导致本工程未按照总进度计划中的工程竣工时间竣工的，从超出之日起，每延期 1 天，发包人计扣中标单位违约金人民币 10000 元/天，逾期违约金限额为签约合同价的 10%。该违约金发包人可以从中标单位应得的工程进度款、结算款或履约保证金中直接扣除。

18、我方承诺：承包人在接到发包人和监理人要求人员进场的通知 5 天后仍未安排相关人员进场的，从第 6 天起计扣除承包人的违约金，项目经理、项目技术负责人按每人每天 5000 元计扣，其他主要技术人员按每人每天 2000 元计扣；如果承包人接到通知后 15 天仍未安排相关人员进场的，发包人将要求其更换人选，同时执行对承包人人员的更换违约条款。上述违约金、罚款从承包人的下一月进度款中扣除。

19、我方承诺：项目经理、项目技术负责人当月带班生产时间少于本月施工时间 80%（当月累计 6 天没有考勤数据）的，按不足天数处以每人每天 5000 元的罚款；其他技术人员当月带班生产时间少于本月施工时间 80%（当月累计 6 天没有考勤数据）的，按不足天数处以每人每天 2000 元的罚款。上述违约金、罚款从承包人的下一月进度款中扣除。

20、我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完成中标项目。不得向他人转让中标项目，也不得将中标项目肢解分别向他人转让。

21、我方承诺：如果出现违法分包转包的情况（合同另有规定除外），监理人有权拒绝验收和计量，发包人有权拒绝支付，并处违约金 100 万元，同时解除合同，并没收履约保证金。

22、我方承诺：遵守《中山市房屋建筑工程文明施工管理实施细则》、《中山市建筑工地扬尘污染防治

治技术指南（试行）》、《中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建筑工地进一步推广使用装配式围挡的通知》等安全文明施工有关规定，未按规定实施的，招标人有权责令其限期改正，逾期未改正的，可以责令其暂停施工，由此增加的费用和延误的工期由中标人承担。

23、技术标准和要求：

（保证按招标文件的技术标准和要求完成本项目，否则作不良行为处理。）

24、分包企业需经招标人同意并满足前附表要求（该条款仅适用允许分包的项目）。

25、我方承诺：变更、修改设计的工程内容不拒绝承担，所增减工程的工程量不超过中标工程量的10%时，工期不做调整。如因设计、规划调整变更等原因，招标人有权调整招标范围和内容。

26、我方承诺：依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发布〈纳税人跨县（市、区）提供建筑服务增值税征收管理暂行办法〉的公告》（税务总局公告2016年第17号）以及《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明确营改增有关征管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7年第11号）第三条规定，纳税人跨地市提供建筑服务，应按规定向建筑服务发生地主管税务机关预缴税款，一般纳税人跨地市提供建筑服务，适用一般计税方法计税的，以取得的全部价款和价外费用扣除支付的分包款后的余额，按照2%的预征率计算增值税预缴税款；一般纳税人跨地市提供建筑服务，选择适用简易计税方法计税的，应以取得的全部价款和价外费用扣除支付分包款后的余额为销售额，按照3%预征率计算增值税预缴税款。承包人应严格按照税收政策规定向建筑服务发生地主管税务机关预缴税款，在申请进度款时，承包人须提供在中山市范围内预缴税款的完税凭证及其对应的《增值税及附加税费预缴表》。

27、我方已认真阅读本项目的招标文件、澄清答疑文件、图纸、预算清单，对招标文件、澄清答疑文件、图纸、预算清单的所有内容及规定无异议。

28、我方违反上述承诺、保证，或上述声明与事实不符，一经查实，我方愿意接受中山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记录不良行为，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

承诺单位（公章）：广东中盈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刘钰培

项目负责人（签字）：梁英记

技术负责人（签字）：刘志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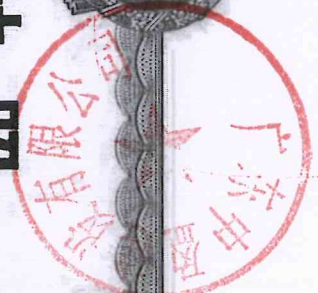
日期：2022年8月14日

三、有效的营业执照正本或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702560843516T

# 营业执照

(副本) (4-1)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广东中盈建设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人民币贰拾伍亿元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10年08月20日

法定代表人 梁维宇

营业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承接、设计、施工：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土石方工程、工程、机电工程、照明工程、园林绿化工程、环保工程、建筑装饰工程、钢结构工程、幕墙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工程、消防设施工程、起重工程、安全技术安装工程、安全防范工程、水利水工程、地基工程、与基础设施拆除工程、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建筑劳务分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 阳江市江城区江南街71号二楼

登记机关



2022年 06月 1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四、有效的资质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五、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二) 项目管理机构主要人员配置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备注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社保	
项目负责人	梁吴记	/	注册建造师证书	二级	粤 2442021 2021207 35	建筑工程	有	
技术负责人	刘志海	工程师	专业技术职务资格证书	中级	B704201 1300268	建筑工程	有	
安全员	梁缉亨	/	安全 C 证	/	粤建安 C3(201 7)0016 424	/	有	

项目负责人应附注册建造师证、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第二代身份证和社保证明的复印件；技术负责人应附职称证、聘书、第二代身份证和社保证明的复印件；安全员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证）、第二代身份证及社保证明的复印件。

注：拟报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必须满足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10.1 款规定，否则评审不合格。



### 三、投标人资信情况汇总表

投标人企业名称	广东中盈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姓名	梁缉亨			
注册资本金	250000 万元	企业资质类别及等级	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壹级、施工劳务不分等级			
项目负责人姓名、资格类别及等级、学历及职称	梁吴记、建筑工程建造师、二级、专科	技术负责人姓名、学历及职称	刘志海、中专、建筑工程工程师			
投标人企业地址	阳江市江城区江南街 71 号二楼	投标人于中山市的分支机构名称及地址（如有）	广东中盈建设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中山市石岐区兴创路 1 号 39 卡（之二）			
投标人具备的注册人员数量	20 人					
诚信分值	214.5 分					
近三年房屋建筑工程项目业绩，合计 3 项						
序号	工程项目名称	工程规模	合同金额（万元）	完工时间或计划开工时间	建设单位	备注
1	阳江市城南公共租赁住房建设项目一期工程	本项目一期工程建设三幢住宅楼；道路、绿化、给排水、围墙等室外配套工程	96594377.63 元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阳江市代建项目管理局	
2	中山市东升镇裕民小学（接龙校区）教学楼工程	中山市中山市东升镇裕民小学（接龙校区）教学楼工程的土建及装修工程、室外工程、地下	35365898.56 元	2021.8.22	中山市东升镇裕民小学	

		室工程。				
3	优越绿洲花园二期	优越绿洲花园二期 7-8 幢、10-12 幢及地下室 (6092.01 m <sup>2</sup> )	3146000 0.00 元	2020 年 11 月 30 日	中山市大布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拟派项目管理团队情况汇总, 合计 3 人, 其中注册人员 1 人, 高级或以上职称 0 人, 中级职称 1 人						
序号	姓名	注册情况 (如有)		职称等级	职称专业	
1	梁吴记	二级建造师注册建造师		/	/	
2	刘志海	/		中级	建筑工程	
3	梁缉亨	/		/	/	
企业认证体系情况汇总, 合计 3 项。						
序号	认证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等级	有效期	发证机构	查证网址
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00222E3032 7R1M	/	至 2025 年 1 月 23 日	方圆标志认证集团有限公司	www.c nca.g ov.cn
2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00222S2031 1R1M	/	至 2025 年 1 月 23 日	方圆标志认证集团有限公司	www.c nca.g ov.cn
3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00222Q2055 8R1M	/	至 2025 年 1 月 23 日	方圆标志认证集团有限公司	www.c nca.g ov.cn
不良行为记录情况汇总, 合计 0 项。						
序号	不良行为记录		处理情况			
/	/		/			

注: (1) 具体要求参照《资信要素一览表》及说明, 要求提供的证明资料可作为本表附件;

(2) 本表的内容须如实填写, 其中业绩栏、企业认证体系情况栏、不良行为记录情况栏 (如无不良行为记录) 允许留空; 如表中填写的内容与事实不一致 (在投标截止后根据合法程序变更的除外), 将视为投标人弄虚作假, 招标人有权按提交虚假材料进行投标行为上报行政主管部门处理, 一切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3) 投标人须认真响应各项内容, 供定标委员会作定标参考。

### 第三中标候选人：广东宏泰建设有限公司

#### (一) 承 诺 书

中山市阜沙镇罗松小学：

根据 中山市阜沙镇罗松小学第二综合楼建设工程 招标文件、招标答疑要求和内容，我公司全面响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精神及施工图纸进行施工，并作出郑重承诺：

- 1、施工工期：180 个日历天
- 2、工程质量：合格
- 3、施工安全：合格
- 4、文明施工：合格
- 5、投标有效期：180 个日历天
- 6、投标保证金：180000.00 元
- 7、我方不存在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所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否则招标人有权取消我方的中标资格。
- 8、我方未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未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 9、我方保证在本项目投标中不与其他单位串通投标、不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不挂靠或者借用资质投标，不胁迫其他潜在投标人放弃投标，不胁迫中标人放弃中标、转让中标项目。
- 10、我方承诺：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及其他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资料齐全、真实、合法、有效，投标文件中的一切资料、数据是真实合法的，如有造假，将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愿意接受中山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诚信扣分、退出中山建筑市场、招标人没收投标保证金，并接受相关法律法规的处罚。如我方成为本项目的中标候选人，我方同意并授权招标人将我方投标文件按法定要求进行公开。
- 11、我方承诺：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3 天内派代表与招标人联系，商讨合同签订事宜，并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15 个日历天内提交完成签字盖章的合同，签订合同后 7 个日历天内按照招标人要求提供符合报建要求的报建资料。否则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同时提交给中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进行诚信惩戒处理。
- 12、我方承诺：按招标人要求开立本项目工程款收款专用账户。
- 13、我方承诺：在合同签订后 30 个日历天内完成履约保函及工人工资账户证明的办理，逾期违约金为 10000 元/天，同时提交给中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进行诚信惩戒处理。
- 14、我方承诺：如果我方中标，我司将严格执行国家、广东省及中山市工程建设领域有关农民工工资管理现行有效的规定。中标后遵守《中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更新使用〈建设工程工人工资支付分账管理制度承诺书〉的通知》（中建通〔2019〕25 号）的要求，保证工程进度价款须包含该阶段 100%工人工资，工程完工后的进度价款须包含 100%的工人工资。
- 15、我方承诺：无条件接受发包人及中山市纪委监委对本项目资金使用情况的监管。
- 16、我方保证：投标文件中拟投入的项目管理机构主要人员全部到位，施工报建前不变更拟投入的相关人员，此外，保证中标后投入本项目的其他施工现场管理人员均符合施工报建要求，遵守建设行政主管

部门对施工现场人员实名制管理等相关管理规定，否则视同违约。经发包人同意更换的，项目负责人按每次计扣承包人违约金人民币 10 万元；变更投标文件承诺的其他管理人员按每人每次计扣违约金人民币 5 万元。施工报建后，因承包人原因申请变更人员须经发包人同意，项目负责人按每次计扣承包人违约金人民币 5 万元；变更投标文件承诺的其他管理人员按每人每次计扣承包人违约金人民币 2 万元。

（保证严格按照相关政策要求，在项目施工现场安装使用“中山市招投标项目施工现场诚信管理系统”，其费用包含在投标报价中。保证按投标文件承诺的项目负责人及项目管理班子人员投入到本项目施工现场，接受行政主管部门对该项目施工现场主要工作人员的考勤情况进行监督，并据此进行诚信管理。）

17、我方承诺：工程开工前，中标单位应编制本工程的总进度计划，且总进度计划中应明确：建筑工程关键施工节点：（单体建筑或建筑群）工程±0 完成时间、（单体建筑或建筑群）工程结构主体封顶时间（时间节点完成情况以监理月报为判断依据）关键施工节点，并报至本工程的监理人和发包人审批。若因中标单位原因未按时完成总进度计划中的关键施工节点的，从超出关键施工节点 30 日起，每延期 1 天，发包人计扣中标单位违约金人民币 10000 元/天；经发包人两次书面发函要求整改后仍未按甲方要求整改，造成项目滞后进度计划节点 3 个月以上的，发包人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并没收我方的履约保证金；若因中标单位原因导致本工程未按照总进度计划中的工程竣工时间竣工的，从超出之日起，每延期 1 天，发包人计扣中标单位违约金人民币 10000 元/天，逾期违约金限额为签约合同价的 10%。该违约金发包人可以从中标单位应得的工程进度款、结算款或履约保证金中直接扣除。

18、我方承诺：承包人在接到发包人和监理人要求人员进场的通知 5 天后仍未安排相关人员进场的，从第 6 天起计扣除承包人的违约金，项目经理、项目技术负责人按每人每天 5000 元计扣，其他主要技术人员按每人每天 2000 元计扣；如果承包人接到通知后 15 天仍未安排相关人员进场的，发包人将要求其更换人选，同时执行对承包人人员的更换违约条款。上述违约金、罚款从承包人的下一月进度款中扣除。

19、我方承诺：项目经理、项目技术负责人当月带班生产时间少于本月施工时间 80%（当月累计 6 天没有考勤数据）的，按不足天数处以每人每天 5000 元的罚款；其他技术人员当月带班生产时间少于本月施工时间 80%（当月累计 6 天没有考勤数据）的，按不足天数处以每人每天 2000 元的罚款。上述违约金、罚款从承包人的下一月进度款中扣除。

20、我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完成中标项目。不得向他人转让中标项目，也不得将中标项目肢解分别向他人转让。

21、我方承诺：如果出现违法分包转包的情况（合同另有规定除外），监理人有权拒绝验收和计量，发包人有权拒绝支付，并处违约金 100 万元，同时解除合同，并没收履约保证金。

22、我方承诺：遵守《中山市房屋建筑工程文明施工管理实施细则》、《中山市建筑工地扬尘污染防治技术指南（试行）》、《中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建筑工地进一步推广使用装配式围挡的通知》等安全文明施工有关规定，未按规定实施的，招标人有权责令其限期改正，逾期未改正的，可以责令其暂停施工，由此增加的费用和延误的工期由中标人承担。

23、技术标准和要求：

（保证按招标文件的技术标准和要求完成本项目，否则作不良行为处理。）

24、分包企业需经招标人同意并满足前附表要求（该条款仅适用允许分包的项目）。

25、我方承诺：变更、修改设计的工程内容不拒绝承担，所增减工程的工程量不超过中标工程量的 10% 时，工期不做调整。如因设计、规划调整变更等原因，招标人有权调整招标范围和内容。

26、我方承诺：依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发布〈纳税人跨县（市、区）提供建筑服务增值税征收管理暂行办法〉的公告》（税务总局公告 2016 年第 17 号）以及《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明确营改增有关征管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7 年第 11 号）第三条规定，纳税人跨地市提供建筑服务，应按规定向建筑服务发生地主管税务机关预缴税款，一般纳税人跨地市提供建筑服务，适用一般计税方法计税的，以取得的全部价款和价外费用扣除支付的分包款后的余额，按照 2% 的预征率计算增值税预缴税款；一般纳税人跨地市提供建筑服务，选择适用简易计税方法计税的，应以取得的全部价款和价外费用扣除支付分包款后的余额为销售额，按照 3% 预征率计算增值税预缴税款。承包人应严格按照税收政策规定向建筑服务发生地主管税务机关预缴税款，在申请进度款时，承包人须提供在中山市范围内预缴税款的完税凭证及其对应的《增值税及附加税费预缴表》。

27、我方已认真阅读本项目的招标文件、澄清答疑文件、图纸、预算清单，对招标文件、澄清答疑文件、图纸、预算清单的所有内容及规定无异议。

28、我方违反上述承诺、保证，或上述声明与事实不符，一经查实，我方愿意接受中山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记录不良行为，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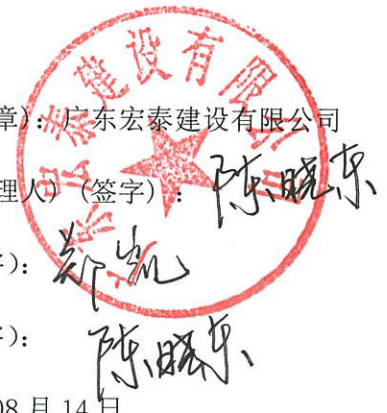
承诺单位（公章）：广东宏泰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

项目负责人（签字）：

技术负责人（签字）：

日期：2022 年 08 月 14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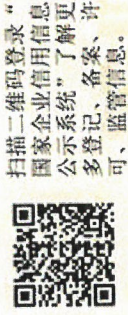
三、有效的营业执照正本或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2000572394842D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副本) (副本号:3-3)

名称 广东宏泰建设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人民币壹亿零叁佰捌拾万元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11年04月08日

法定代表人 陈素贞

营业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承接：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建筑机电安装工程总承包、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土石方工程施工、城市园林绿化工程专业承包、体育场设施工程施工、城市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土石方工程专业承包、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土石方工程、土石方工程专业承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 中山市火炬开发区翠岭路2号天晴汇府1幢3层19卡



登记机关

2019年8月8日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http://www.gsxt.gov.cn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四、有效的资质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网址: <http://jzsc.mohurd.gov.cn>  
广东省建设行业数据开放平台查询网址: <http://data.gdcic.net/dop>

五、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广东省建设行业数据开放平台查询网址: <http://data.gdcic.net/dop>



(二) 项目管理机构主要人员配置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备注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社保	
项目负责人	郑凯	/	注册建造师证	二级	粤 2442021202120 290	建筑工程	有	
技术负责人	陈晓东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1920003010836	建筑施工	有	
安全员	谢焕	/	安全员考核 C 证	初级	粤建安 C3 (2011) 0010425	/	有	

项目负责人应附注册建造师证、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B 证)、第二代身份证和社保证明的复印件; 技术负责人应附职称证、聘书、第二代身份证和社保证明的复印件; 安全员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C 证)、第二代身份证及社保证明的复印件。

注: 拟报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必须满足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10.1 款规定, 否则评审不合格。

### 三、投标人资信情况汇总表

投标人企业名称	广东宏泰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姓名	陈素贞		
注册资本金	10380 万元		企业资质类别及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		
项目负责人姓名、资格类别及等级、学历及职称	郑凯、建筑工程、二级、本科、助理工程师		技术负责人姓名、学历及职称	陈晓东、大专、工程师		
投标人企业地址	中山市火炬开发区翠岭路 2 号天晴汇府 1 幢 3 层 19 卡		投标人于中山市的分支机构名称及地址（如有）	/		
投标人具备的注册人员数量	29 人					
诚信分值	332.5 分					
近三年房屋建筑工程项目业绩，合计 3 项						
序号	工程项目名称	工程规模	合同金额（万元）	完工时间或计划开工时间	建设单位	备注
1	万景豪庭商住小区(三期)工程	53633.55m <sup>2</sup>	7441.19	2020-01-14	中山市万领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	利诚健康产业创新型综合服务平台(一期)	26036.31m <sup>2</sup>	4041	2022-03-11	广东利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3	华帝园区扩建工程	129539.17m <sup>2</sup>	17500	2021-05-24	华帝股份有限公司	
拟派项目管理团队情况汇总，合计 2 人，其中注册人员 1 人，高级或以上职称/人，中级职称 1 人。						
序号	姓名	注册情况（如有）	职称等级	职称专业		
1	郑凯	二级注册建造师	/	/		
2	陈晓东	/	工程师	建筑施工		
企业认证体系情况汇总，合计 3 项。						

序号	认证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等级	有效期	发证机构	查证网址
1	环境管理体系 认证证书	04921E00991R2M	/	2024年12月16 日	广东质检中 诚认证有限 公司	<a href="http://qtct.c.org/cn/search/certificate.aspx?cid=35">http://qtct c.org/cn/se arch certifi cate.aspx? cid=35</a>
2	质量管理体系 认证证书	04921Q02036R2M	/	2024年12月16 日	广东质检中 诚认证有限 公司	<a href="http://qtct.c.org/cn/search/certificate.aspx?cid=35">http://qtct c.org/cn/se arch certifi cate.aspx? cid=35</a>
3	职业健康安全 管理体系认证 证书	04921S00825R2M		2024年12月16 日	广东质检中 诚认证有限 公司	<a href="http://qtct.c.org/cn/search/certificate.aspx?cid=35">http://qtct c.org/cn/se arch certifi cate.aspx? cid=35</a>
不良行为记录情况汇总，合计 0 项。						
序号	不良行为记录			处理情况		
/	/			/		

注：（1）具体要求参照《资信要素一览表》及说明，要求提供的证明资料可作为本表附件；

（2）本表的内容须如实填写，其中业绩栏、企业认证体系情况栏、不良行为记录情况栏（如无不良行为记录）允许留空；如表中填写的内容与事实不一致（在投标截止后根据合法程序变更的除外），将视为投标人弄虚作假，招标人有权按提交虚假材料进行投标行为上报行政主管部门处理，一切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3）投标人须认真响应各项内容，供定标委员会作定标参考。